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SC万顺昌

VAN SHUNG CHONG HOLDINGS LIMITED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vschk.com>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1)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為業務增長及持續盈利作好準備

- 表現大幅改善
- 強勁銀行支持、穩健資金及現金管理策略
- 改進價值理念模式以提升利潤
- 準備就緒，滿足香港建造業市場強勁需求
- 改善中國內地業務擴充模式，以進軍高增長行業
- 革新管理團隊，專注提高股東價值

溢利持續上揚

- 萬順昌集團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約為73,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4,000,000港元增加65.9%
- 萬順昌集團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為4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4.9%
- 萬順昌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資產淨值」)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約為794,0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750,000,000港元多出約44,000,000港元

* 僅供識別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資產回報率(除息稅前盈利／經營資產)為18.0%，去年同期為11.7%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3港仙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收市價為每股1.08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收市價每股0.49港元倍增

新投資／策略

-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以股本削減之方式完成增加寶順昌之權益
- 開始收購上海一幢27層商業大廈
- 於香港建造業採取產品多元化策略
- 於工業鋼材、塑膠及寶順昌採取地區業務擴充策略
- 進一步探索業務及投資機遇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萬順昌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967,303	2,041,298
銷售成本	5	(1,777,073)	(1,892,796)
毛利		190,230	148,50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8,260	(2,297)
銷售及分銷支出	5	(24,678)	(15,454)
一般及行政支出	5	(100,765)	(86,718)
經營溢利		73,047	44,033
財務收入	6	1,427	876
財務費用	6	(11,223)	(11,48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淨額		(284)	3,356
除稅前溢利		62,967	36,781
所得稅支出	7	(15,344)	(5,930)
期內溢利		47,623	30,851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6,407	32,030
非控制性權益		1,216	(1,179)
		47,623	30,851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之每股普通股盈利			
－基本	9	11.2港仙	7.7港仙
－攤薄	9	10.8港仙	7.7港仙
股息	8	13,759	9,525

附註為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整體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47,623	30,851
其他全面收入：		
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38)	(106)
貨幣匯兌差額	6,948	(1,839)
	<hr/>	<hr/>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6,910	(1,945)
	<hr/>	<hr/>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54,533	28,906
	<hr/>	<hr/>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2,628	30,162
—非控制性權益	1,905	(1,256)
	<hr/>	<hr/>
	54,533	28,906
	<hr/>	<hr/>

附註為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整體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19	14,767
投資物業		22,000	22,000
土地使用權		10,224	10,324
無形資產		18,070	18,13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6,391	182,5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715	15,204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280	25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		6,197	6,197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75,396</u>	<u>269,475</u>
流動資產			
存貨		370,945	365,717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493,890	423,490
應收貸款		19,000	19,0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95,291	117,825
衍生金融工具		648	1,059
應收聯營公司		21,591	24,773
已抵押銀行存款		89,463	97,428
現金及現金等值		415,354	460,403
流動資產總額		<u>1,606,182</u>	<u>1,509,69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156,051	340,141
預收款項		26,958	48,32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60,032	47,856
流動所得稅負債		24,851	10,860
借貸		818,430	581,030
流動負債總額		<u>1,086,322</u>	<u>1,028,215</u>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額	<u>519,860</u>	<u>481,4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95,256</u>	<u>750,95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u>817</u>	<u>817</u>
資產淨額	<u>794,439</u>	<u>750,138</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1,694	41,377
儲備		
– 宣派股息	13,759	12,000
– 其他	<u>702,067</u>	<u>661,747</u>
	757,520	715,124
非控制性權益	<u>36,919</u>	<u>35,014</u>
權益總額	<u>794,439</u>	<u>750,138</u>

附註為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整體之一部分。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份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依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外，已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刊載一致。

中期業績中所得稅乃根據預期全年盈利總額按適用之稅率計提。

以下對現有準則之經修訂之準則及修訂為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或以後之財政年度之首年必須採納並與萬順昌集團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之列報」在始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該等修訂的主要變動為要求實體將呈列於「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項目按該等項目其後是否有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重新分類調整)的基準分組。該等修訂並未說明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的項目。此項經修訂準則對萬順昌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目的為在某一實體控制一個或以上其他實體並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之情況下，為該實體確立呈列及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原則，界定控制原則及確立控制權為綜合之基準。該準則載列如何應用控制原則辨別投資人是否控制被投資人，並因而需要綜合計算該被投資人的賬目。此項準則亦載有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要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包括有關獨立財務報表的條文，該等條文乃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控制權條文納入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後所遺留。此項經修訂準則對萬順昌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括在其他實體所有形式的權益的披露規定，包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工具和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此項經修訂準則將導致萬順昌集團須就其綜合財務報表作額外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旨在加強披露的一致性和降低其複雜性，為公平價值提供一個清晰定義，並作為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有關公平價值計量和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此項經修訂準則將導致萬順昌集團須就其綜合財務報表作額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修訂「中期財務報告」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該修訂釐清於中期財務報表內關於分部資產及負債的披露規定。

以下對現有準則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三年生效但與萬順昌集團無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無合營安排，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僱員福利」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無確定給付退休金計劃，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政府貸款福利」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無政府貸款，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抵銷」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無抵銷金融工具，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非一間採礦實體，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非首次採納，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之列報」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無第三份資產負債表需要披露，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無配件及服務設備，故現時並不適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列報」在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萬順昌集團並無關於分銷及交易成本的所得稅，故現時並不適用。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萬順昌集團之收入包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1,962,814	2,037,316
租金收入	4,489	3,618
服務收入	-	364
收入總額	<u>1,967,303</u>	<u>2,041,298</u>

萬順昌集團按其營運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管理其業務。

管理層已釐定其營運分部，乃根據由萬順昌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制定策略性決定之報告釐定。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萬順昌集團主要經營四個營運分部：

- (i) 鋼材分銷；
- (ii) 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
- (iii) 塑膠樹脂；及
- (iv) 房地產投資。

萬順昌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按除稅前溢利之計量評估營運分部表現。此計量基準不包括經營分部中非經常性支出之影響，如法律費用及單獨及非經常性事項產生之減值。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源自對外人士之收入之計量方法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致。

萬順昌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之業績分析如下：

	建築產品		塑膠樹脂 千港元	房地產投資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鋼材分銷 千港元	及設計方案 千港元				
對外收入	<u>1,476,987</u>	<u>256,662</u>	<u>233,426</u>	<u>228</u>	<u>-</u>	<u>1,967,303</u>
經營溢利／(虧損)	103,986	6,933	4,985	(4,235)	(38,622)	73,047
財務收入	747	605	68	7	-	1,427
財務費用	(8,223)	(2,368)	(581)	(30)	(21)	(11,22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溢利－淨額	<u>-</u>	<u>-</u>	<u>-</u>	<u>3,017</u>	<u>(3,301)</u>	<u>(284)</u>
除稅前溢利／(虧損)	<u>96,510</u>	<u>5,170</u>	<u>4,472</u>	<u>(1,241)</u>	<u>(41,944)</u>	<u>62,967</u>

萬順昌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部之業績分析如下：

	鋼材分銷 千港元	建築產品 及設計方案 千港元	塑膠樹脂 千港元	房地產投資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對外收入	<u>1,527,840</u>	<u>253,169</u>	<u>260,061</u>	<u>228</u>	<u>-</u>	<u>2,041,298</u>
經營溢利／(虧損)	61,864	18,766	3,070	(3,001)	(36,666)	44,033
財務收入	731	56	75	-	14	876
財務費用	(7,782)	(1,005)	(748)	(44)	(1,905)	(11,48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u>-</u>	<u>-</u>	<u>-</u>	<u>3,356</u>	<u>-</u>	<u>3,35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u>54,813</u>	<u>17,817</u>	<u>2,397</u>	<u>311</u>	<u>(38,557)</u>	<u>36,781</u>

本公司於香港營運。萬順昌集團之收入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中國內地	734,026	809,759
香港	<u>1,233,277</u>	<u>1,231,539</u>
收入總額	<u>1,967,303</u>	<u>2,041,298</u>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用途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淨變動	(411)	(293)
鋼材期貨合約之變現虧損	-	(560)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虧損	-	(2,448)
淨匯兌收益	7,213	240
淨雜項收入	<u>1,458</u>	<u>764</u>
	<u>8,260</u>	<u>(2,297)</u>

5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包括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與「一般及行政支出」內支出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原材料耗用及製成品銷售	1,771,478	1,893,514
存貨減值撥備／(撥備撤回)	5,595	(71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23	2,1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59)	(566)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01	101
無形資產之攤銷	414	218
僱員福利支出	52,580	50,159
土地及樓宇營業租約租金	14,698	11,767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372	95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減值撥備	4,000	—
其他	51,214	37,407
	<u>1,902,516</u>	<u>1,994,968</u>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與一般及行政支出總額		

6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	1,427	876
	<u>1,427</u>	<u>876</u>
財務費用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9,513)	(9,789)
銀行費用	(1,710)	(1,695)
	<u>(11,223)</u>	<u>(11,484)</u>
淨財務費用	<u>(9,796)</u>	<u>(10,608)</u>

7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產生自或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作出撥備。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按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中確認之所得稅支出包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6,069)	(1,421)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38)	(1,488)
遞延所得稅	3,363	(3,021)
	<u>(15,344)</u>	<u>(5,930)</u>

所得稅支出乃按管理層估計全年財政年度之加權平均全年所得稅率而確認。

8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3港仙(二零一三年中期：2.3港仙)，共約13,75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25,000港元)。

9 每股普通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46,407</u>	<u>32,03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414,693</u>	<u>414,128</u>
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港仙)	<u>11.2</u>	<u>7.7</u>

(b) 攤薄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乃按假設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獲全數轉換而相應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具潛在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購股權而產生，其計算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用以釐定原應以公平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全年平均市場股價)收購之股份數目。上文計算得出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用以釐定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千港元)	<u>46,407</u>	<u>32,03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414,693	414,128
調整購股權(千份)	<u>16,781</u>	<u>—</u>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31,474</u>	<u>414,128</u>
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港仙)	<u>10.8</u>	<u>7.7</u>

由於期內本公司尚有之購股權乃屬反攤薄性質之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普通股攤薄盈利與同期之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應收賬款及票據

銷售均以(i)見票即付之信用證；或(ii)記賬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15至90日不等。

應收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60日	403,099	359,418
61-120日	50,690	37,394
121-180日	16,881	19,451
181-365日	23,949	7,279
超過365日	<u>9,569</u>	<u>7,189</u>
	504,188	430,731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10,298)</u>	<u>(7,241)</u>
	<u>493,890</u>	<u>423,490</u>

淨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面金額與其之公平價值相約。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與供應商之付款條款均以信用證或記賬方式進行。若干供應商之信貸期約30日。

應付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60日	149,604	338,983
61-120日	3,163	175
121-180日	2,485	314
181-365日	37	363
超過365日	762	306
	<u>156,051</u>	<u>340,141</u>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面金額與其之公平價值相約。

12 承擔

(a) 營業租約承擔

(i) 出租人

萬順昌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出租一項投資物業。租期為兩年，而租約可在租期屆滿後以市場租值續簽。

就出租物業而訂立之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應收承擔總額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1年	<u>-</u>	<u>223</u>

(ii) 承租人

萬順昌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承租多個零售商舖、辦公室及貨倉。租期界乎1至5年，而大部份租約可在租約租期屆滿後以市場租值續簽。

就承租物業而訂立之各份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應付承擔總額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1年	25,784	25,253
逾1年及未逾5年	11,022	8,316
	36,806	33,569

(b) 衍生合約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萬順昌集團尚有約人民幣405,834,000元未行使之遠期外匯貨幣合約以用作購買約66,0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6,144,000元以用作購買44,000,000美元)。結算日由介乎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13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萬順昌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上海寶順昌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寶順昌」)的非控股股東與萬順昌集團訂立一項股本削減協議。根據股本削減協議，於完成營業執照續期後，該非控股股東將終止為寶順昌之一位股東，而寶順昌將成為萬順昌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該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完成。
- (b)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二日，萬順昌集團與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中旅」)訂立一項買賣協議，並有條件同意向中旅收購東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安排償還股東貸款約人民幣430,000,000元(相等於約545,000,000港元)，代價為約人民幣708,000,000元(相等於約897,000,000港元)。萬順昌集團預期，該交易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前完成。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萬順昌集團刊登一份通函並就此交易提供詳細資料。

變革旅程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繼續積極變革，專注改善盈利、股本回報、風險管理、地區、產品與流程多元化發展，以及人才培訓。

革新的組織讓我們可加強控制，同時實行針對產品、行業及地區之特定業務策略。管理層團隊之人才培訓現已大致完成。我們努力整頓領導層團隊架構，擢升現有員工及聘請新人才，以增添風險管理、撤資及收購等策略經驗。我們將繼續培訓人才及重組，藉此強化業務各方面及各線業務，以反映價值理念及不斷改變之業務模式。

溢利持續上揚

由於推出連串新措施及策略，萬順昌集團業績與去年同期相比大幅改善。

儘管本期間收入較去年同期微降3.6%，萬順昌集團於本期間之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為4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4.9%。

與去年同期相比，資產回報率(除息稅前盈利／經營資產)由11.7%升至18.0%，主要由應收賬款及存貨帶動，加上管制有所改善及政策更為嚴緊，有助降低壞賬及陳舊存貨風險。萬順昌集團於本期間之毛利率為9.7%，去年同期則為7.3%。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為11.2港仙(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7.7港仙)。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3.3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普通股2.3港仙)。

鋼材組別

鋼材組別主要由香港建築材料及上海寶順昌(「寶順昌」)卷鋼加工及分銷組成，佔總收入75.1%。鋼材組別表現受香港鋼材帶動，在利潤率、除息稅前盈利及純利方面均較去年同期優勝。

於本期間，鋼材組別收入約為1,477,000,000港元，為去年同期之96.7%，而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有大幅改善。除息稅前盈利為去年同期之168.1%。儘管存貨水平上升，惟管制有所改善，使本期間之應收賬款大幅下降。

香港鋼材銷售量為去年同期之125.8%。鋼材價格下跌致使收入增長率較輕微。按照已售噸數及市場增長，我們維持香港建造業市場之市場份額。

塑膠

塑膠組別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分銷一般及工程塑膠，並提供信用額、存貨管理及物流服務。本期間之塑膠收入約為233,000,000港元，為去年同期之89.8%，但純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有顯著改善。我們現時對提供服務之業務及行業選擇更嚴格，並已選擇在華中及華北尋求增長。廈門、上海、深圳及香港等主要地區於本期間之銷售業績勝過預期。毛利率及開支控制有所改善，均有助顯著改善塑膠之除息稅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為去年同期之162.4%。

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

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於本期間奮力發展。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之收入於本期間約為257,000,000港元，為去年同期之101.4%。雖然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持平，但開支水平因關閉深圳陳列室及銷售中心而上升。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於本期間之除息稅前盈利約為7,000,000港元。

房地產

房地產組別專門於策略地區購入表現遜色之辦公大廈，將其轉型為高級高回報投資，同時憑藉其專業知識為其他項目提供物業管理代理服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二日，萬順昌集團以人民幣708,000,000元(約為897,000,000港元)就收購上海市中心一幢名為中國港中旅大廈之27層商業大廈訂立一項有條件買賣協議(「收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之通函。購入該物業旨在抓緊上海中心商業區與日俱增之辦公室需求，為萬順昌集團取得穩定租金收入。

前景展望

我們對達成每年銷售及除息稅前盈利營運計劃保持樂觀，並已就收購事項取得580,000,000港元(約人民幣458,000,000元)之五年期貸款承諾。收購事項之撥資架構讓我們可在運用多餘現金之際，支持我們其他業務之目標增長。隨著利潤及經營現金流量增加，我們的流動資金亦顯著改善。

儘管香港鋼材價格因中國內地生產過剩而下跌，惟該業務表現勢將超出計劃。鋼材組別將於中國內地及香港不斷增長。香港建造業市場於未來三至五年應會持續表現強勁，我們將維持市場份額，同時物色可擴大產品及流程組合之收購事項。我們亦將開拓下游流程，以滿足香港建造業內不斷發展的需要。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完成通過股本削減方式，增加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寶順昌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寶順昌」）之權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寶順昌現成為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寶順昌餘下股權進一步擴大其在收入及溢利方面對萬順昌集團之正面貢獻，讓萬順昌集團可繼續在不斷湧現有利可圖增長機遇之中國內地市場擴充業務。我們將與寶順昌合作擴大地方據點，以至覆蓋華南及華北。寶順昌購買鋼材為萬順昌集團帶來自然協同效益，原因是可分享共同購買之鋼材，從而提升我們與鋼材供應商的地位。我們料會繼續沿用多年來使寶順昌成功之行業特定模式。

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已完成實踐於武漢及長沙之新組織。我們亦將減省香港之開支，同時擴大項目之市場份額。上海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將繼續著重批發。香港及上海料可達成其溢利計劃。建築產品及設計方案的據點將繼續著重資產管理。滯銷及陳舊存貨繼續為所有業務之改善機會。我們全新倉庫及物流策略亦將成為業務改進推動力之重要一環。我們預期業務將與區域增長同步發展，從而鞏固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對集團實力仍充滿信心，定能為股東實現承諾。

雖然因季節性因素及新年假期，令下半年度的增長較上半年度減慢，但預期塑膠會繼續增長並達成其年度營運計劃。我們將繼續調整存貨策略以減低價格週期風險。塑膠將繼續擴展其區域，並將繼續透過經濟價值分析評估商機。

房地產組別勢將成為萬順昌集團投資策略中不可或缺部分，並將繼續於中國內地探索投資選擇。收購中國港中旅大廈完成後，我們計劃透過升級至甲級辦公大廈，為大廈重新定位，務求建立高檔租戶基礎。我們將繼續重整架構及加強房地產組別，兌現我們的承諾。上海加速轉型為服務主導型經濟，將有助我們盡量提高收購的價值。

萬順昌集團將繼續加強其管理層團隊，同時提升其經驗與專業知識。我們將精簡表現欠佳之業務及資產，於有效管理風險的同時致力改善盈利能力。我們將定期監察及檢討萬順昌集團投資組合之表現與回報，根據其對股東帶來之價值而考慮更多商機。我們確信，我們之潛力巨大，將致力善用現有平台及經驗，繼續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同時多樣化擴充我們的投資組合。

財務狀況

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上一個財政年度相比，萬順昌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增加約102,000,000港元至約1,882,000,000港元。當中，萬順昌集團之存貨增加約5,000,000港元至約371,000,000港元。平均存貨週轉日數(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乘183日)從去年年終之41日減少至38日。萬順昌集團之應收賬款及票據增加約70,000,000港元至約494,000,000港元。平均應收賬款週轉日數(平均應收賬款及票據除以收入乘183日)從去年年終之48日減少至43日。而萬順昌集團之資產淨值增加約44,000,000港元至約794,0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普通股1.91港元。

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比較，萬順昌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約53,000,000港元至約505,000,000港元，而萬順昌集團之借貸則增加約237,000,000港元至約818,000,000港元。流動比率則上升至1.48，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即借貸總額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除以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加負債淨額)由3%上升至29%。

財務資源

萬順昌集團所有融資及庫務活動均由集團集中管理及監控。萬順昌集團整體庫務及集資政策集中於財務風險管理，及對萬順昌集團及其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符合成本效益之集資方法。萬順昌集團一直秉持審慎財務管理原則。

萬順昌集團之貿易融資主要仍由其銀行貿易及定期貸款融資支持。萬順昌集團附息借貸總額中約57.6%以港元為幣值，約12.3%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幣值，及約30.1%以美元為幣值。該等信貸融資主要以萬順昌集團之短期信託收據銀行貸款安排下持有的萬順昌集團之存貨及/或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或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保證。所有以上之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進口銀行貸款之利息費用以銀行同業拆息率加非常具有競爭力之息差計算。萬順昌集團已自國內及外資銀行獲得數額為人民幣80,000,000元之人民幣貸款及匯票融資。人民幣銀行融資之利息費用乃按中國人民銀行釐定之標準貸款利率以優惠息差再加以調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萬順昌集團有若干資產抵押，包括(i)約39,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為萬順昌集團之銀行信貸額之抵押品及約50,000,000港元銀行存款已作為履約保證金之抵押品；及(ii)一項約22,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抵押作萬順昌集團之若干銀行借貸。

匯率風險波動及相關對沖

萬順昌集團之業務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作交易。由於港元與美元之間匯率掛鈎，萬順昌集團相信其匯率風險相當輕微。面對人民幣之升值，萬順昌集團將繼續以人民幣收入來作出人民幣付款，從而減低兌換風險。

當出現適當時機且萬順昌集團之管理層認為合適之情況下，將簽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對沖非港元貨幣之主要外匯風險。而萬順昌集團之政策乃不會為投機目的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交易。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萬順昌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3港仙。預期股息單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或前後寄送予各位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資格，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香港時間)送抵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自本公司股東取得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授權，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分別購回合共726,000股及1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914,840港元(扣除開支前)，而所有此等股份其後由本公司註銷。

回購的細節如下：

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購買價(港元)		總代價
		最高	最低	(扣除開支前) (港元)
二零一三年七月	360,000	1.12	1.04	393,400 ⁽¹⁾
二零一三年八月	366,000	1.15	1.10	411,140 ⁽¹⁾
二零一三年八月	<u>100,000</u>	1.11	1.10	<u>110,300⁽²⁾</u>
總計	<u>826,000</u>			<u>914,840</u>

附註：

- (1)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取得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授權。
- (2)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取得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授權。

該等回購旨在提高本公司每股盈利，乃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作出。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等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所遵守之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一切適用守則條文。

於本期間，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1所規定，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均已指定委任任期，且彼等(包括全部其他董事)需要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並可膺選連任。

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之登載

此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schk.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相同網站登載。

代表董事會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姚祖輝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姚祖輝先生(主席)及Frank Muñoz先生(為執行董事)，唐世銘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徐林寶先生及謝龍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